大 会

Distr.: General
27 February 2003

第五十七届会议
议程项目 21(b)

大会决议

[未经发交主要委员会而通过(A/57/L.62 和 Add.1)]

57/151. 为利比里亚的复兴和重建提供援助

大会

回顾其 1990 年 12 月 21 日第 45/232 号、1991 年 12 月 17 日第 46/147 号、1992 年 12 月 18 日第 47/154 号、1993 年 12 月 21 日第 48/197 号、1994 年 12 月 20 日第 49/21 E 号、1995 年 12 月 12 日第 50/58 A 号、1996 年 12 月 5 日第 51/30 B 号、1997 年 12 月 16 日第 52/169 E 号、1998 年 11 月 16 日第 53/1 I 号和 2000 年 12 月 19 日第 55/176 号决议，

审议了秘书长的报告，[1]

赞扬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和联合国在帮助利比里亚政府达成建设和平的目标方面协同作出的努力，

强调深为关切利比里亚当前严重的人道主义和安全情势，这种情势对该分区域的安全具有严重影响，

1. **表示感谢**联合国系统各专门机构、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和非政府组织在提供人道主义援助方面给予宝贵支持，并采取综合办法在利比里亚和该分区域建设和平；

2. **呼请**目前冲突所涉各方充分尊重国际人道主义法的规定，并在这方面确保人道主义人员能够在利比里亚全国各地安全地、不受阻碍地接触所有受影响的人民并确保联合国人员和人道主义人员的安全；

3. **感谢**所有国家以及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援助和支持利比里亚的建设和平进程，并敦促继续提供这类援助；

[1] A/57/301。

4. **邀请**所有国家以及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酌情援助利比里亚，协助创造有利环境，以促进和平、区域安全和社会经济发展；

5. **敦促**利比里亚政府在该国提供一个促进社会经济发展的有利环境，和一种持续和平的文化，包括决心维护法治，民族和解及人权，开创包容各方的进程，确保 2003 年 10 月的总统选举和大选自由公平并鼓励人们最大程度地参加选举，协助在该分区域减轻紧张，促进可持续的、和平的政治发展；

6. **敦促**利比里亚政府、联合国系统和所有国家加强承诺，设法满足利比里亚人民的人道主义需求；

7. **再次呼吁**利比里亚政府与联合国、各专门机构和其他组织合作，应付复兴和重建的需要，并强调利比里亚政府需要帮助和保护平民百姓，包括难民和国内流离失所者，不论他们来自何方；

8. **赞扬**秘书长继续努力为利比里亚的发展和重建动员国际援助，并请他继续努力在联合国系统内动员一切可能动员的援助，帮助利比里亚的重建和发展，包括难民、流离失所者和复员军人回返和重新融入社会；

9. **请**秘书长就本决议的执行情况向大会第五十九届会议提出报告；

10. **决定**在其第五十九届会议上审议为利比里亚的复兴和重建提供国际援助的问题。

2002 年 *12* 月 *16* 日
第 *75* 次全体会议